

# 武汉市硚口区行政审批局

## 关于同意宗关水厂升级改造工程项目核准批复 变更的函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市水务集团公司关于宗关水厂升级改造工程核准批复变更的请示》及《宗关水厂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建设申请报告》（重审稿）已收悉。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17〕65号）、武汉市工程咨询部有限公司关于《宗关水厂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建设申请报告重新评审的评估意见》（武咨-2026-03-0712），经研究，原则同意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的调整，复函如下：

一、同意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调整为：

宗关水厂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建设规模 80 万  $\text{m}^3/\text{d}$ ，按 105 万  $\text{m}^3/\text{d}$  校核，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94890.69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

1. 新建深度处理构建筑物。包括预臭氧接触池 1 座，尺寸  $L \times B = 45.8\text{m} \times 16.3\text{m}$ ；综合辅助用房 1 座，尺寸  $L \times B = 23.2\text{m} \times 11.7\text{m}$ ，粉末活性炭储罐和碳酸储罐 1 座，设备基础尺寸  $L \times B = 20.6\text{m} \times 4.3\text{m}$ ；深度处理综合车间 1 座，尺寸  $L \times B = (136.45-140.50\text{m}) \times 65.3\text{m}$ ；臭氧制备间 1 座，尺寸  $L \times B = 28.2\text{m} \times 17.1\text{m}$ ；液氧站 1 座，设备基础尺寸， $L \times B = 17.2\text{m}$

×7.4m。

2. 新建泥处理构筑物。包括泥处理叠合池1座，尺寸 $L \times B = 56.9\text{m} \times 58.0\text{m}$ ，污泥脱水车间1座，尺寸 $L \times B = 38.1\text{m} \times 24.3\text{m}$ ，污泥料仓1座，设备基础尺寸 $L \times B = 15.3\text{m} \times 8.7\text{m}$ 。

3. 新建化验楼1座，共2层，建筑面积 $1000\text{m}^2$ 。

4. 改建变电站1座，专项设计，建筑面积暂定 $L \times B = 34.0\text{m} \times 21.0\text{m}$ 。

5. 新建其他附属设施。包括新建连廊，建筑面积 $330\text{m}^2$ ；厂区消防泵站1座，单体尺寸 $L \times B = 14.0\text{m} \times 10.0\text{m}$ 。

6. 建设智慧水务、改造现状设施等。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保持不变（项目建设总投资 $94890.69$ 万元），分项调整按设计调整内容进行修改并进行优化。

二、本复函仅用于调整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与原申请报告批复一并使用方为有效，其他相关内容仍按（硌审批建设〔2025〕127号）文件执行。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武汉市硌口区行政审批局

2026年8月17日

